

館藏文物選粹(二十八)：徐復觀先生手稿
〈以禮為中心的人文世紀之出現，及宗教之人文化〉

謝鶯興解說



〈道德地人文世紀之出現及宗教之人文化〉手稿，雖說是手稿，實則將發表出來的論文拆開，分別黏貼在白紙上，再進行修改。右上角題「此係初稿」，係擬彙集為《中國人性論史》之初稿，從整理比對中可以證明。

從這份單篇論文的修訂稿，配合鄭基慧校友捐贈的〈文心雕龍的文體論〉單篇論文的修訂稿推測，徐先生撰寫學術論著：1.先撰初稿；2.再於初稿中加以修訂；3.接著清稿後寄至雜誌社刊登文；4.彙集專書出版前，再將已發表的論文進行修改後收錄。

如發表之論文修改的「指斥他人所信的是迷信，而為自己所信的迷信地部分作辯護，這只能證明人類還未能完全從愚昧、卑劣中解放出來」等字被刪除，亦未見於《中國人性論史》的第三章。又將「二、禮是人文的徵表」改為「二、禮與彝的問題」；但「在談到春秋時代的人文精神以前，先應考查一下關於禮的問題」等字，仍見專書；可是「據孫星衍《尚書今古文注疏》到「而不是宗教的產物」的內容有刪改。如「而不是指的祭祀的儀節；因為儀節除了行禮之器以外，要把祭神者的行為也包括到裡面去。因此，以豐為古禮字之說，蓋辨之不精，實乃似是而非之說。」專書已作「但禮乃包括祭祀中之整個行為，非僅指行禮之器；故『禮』字乃由豐字發展而來；但『禮』字除了繼承『豐』字的原有意義而外，質把祭祀者的行為儀節也加到裡面去了。從上引甲骨文的上下文看，很難承認甲骨文中的『豐』字，即可等於周初文獻中出現的『禮』字。故禮字固由豐字而來，但不可即以豐為古禮字。因為從豐到禮，中間還須經過一種發展。」「此係初稿」，即準備彙為專書的「初稿」。